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陳咏均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251000分機1327)  
電子郵件：gggl23@mail.e-land.gov.tw

26060  
宜蘭市女中路17之3號  
受文者：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  
發文字號：府建使字第10901705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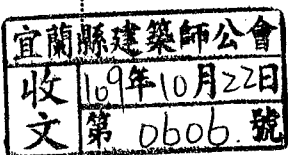
主旨：為加強宣導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相關規定，謹訂於本（109）年10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假本府地下一樓文康中心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宣導」講習，敬邀各單位薦派人員與會，並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宜蘭縣109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複查工作勞務採購開口契約」規定辦理。
- 二、為提昇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落實公共安全檢查，以及保障消費者生命財產安全，特邀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使用管理科吳建興股長及新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陳德儒科長擔任講座，課程安排詳閱課程表（如附件）。
- 三、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請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與會者須佩戴口罩。
  - （二）如開會前14天內有出國旅遊史、以及有發燒或感冒症狀身體不適者請暫勿與會。
- 四、為響應環保政策，請參加人員自備飲水杯具。

正本：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安泰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中華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股份有限公司、大漢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副本：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本府建設處(均含附件)

縣長 林 姿 妙





建設處處長李新泰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池 英 林 林 福



# 109 年度宜蘭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宣導講習會

日期：109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

地點：宜蘭縣政府文康中心(地下一樓)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宣導講習會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9:00-09:30	報到	
09:30-09:40	長官致詞	
09:40-10:30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查核相關實務說明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使用管理科股長 吳建興
10:30-10:40	中場休息	
10:40-11:30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複查相關實務說明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科长 陳德儒
11:30-11:50	綜合討論	